

控烟数年,为何烟害仍在?

据2011年1月中国疾控中心等部门联合发布的评估报告《控烟与中国未来》显示,虽然我国于2003年11月签署了《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》,2006年1月正式生效后就开始控制吸烟,但5年来成效微弱,吸烟率居高不下,控烟履约绩效得分偏低,与公约要求差距巨大。目前,全国尚有3.56亿烟民,与2002年相比几乎没有变化,遭受二手烟危害的人群更是高达7.38亿。

控烟的话题,已经在公共范围内掀起数轮热议。3月14日,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“十二五规划纲要”明确提出“全面推行公共场所禁烟”。由卫生部出台,5月1日起施行的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(以下简称《细则》)第十八条明确规定:室内公共场所禁止吸烟。控烟多年,为何收效甚微?

1.“雷声”虽然大 “雨点”待观察 各地出台一系列举措,但成效如何尚不明朗

“对不起先生,这里不能吸烟。”吴春燕是河北省石家庄市一家超市的“控烟劝导员”,一旦发现有人在超市内抽烟,她就上前劝阻。今年3月份,石家庄市共培训了5000名专兼职“控烟劝导员”,这些人主要是公共场所的保洁员、保洁员、引导员、迎宾员等。此外,该市还印制了2万张宣传海报,制作了5000个禁烟标识,下发至各类公共场所,张贴上墙。石家庄市爱卫办副主任王鹏飞透露,目前“控烟劝导员”只在市区实行,可能很快会向各县(市)全面推广。

我国于2003年11月签署的《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》自2006年1月正式生效后,政府建立了相应的公约履约机制,卫生部成立了专门的履约领导小组,控制吸烟成为政府一项重要职责。在北京奥运会、上海世博会、广州亚运会等重大活动中,政府提出并通过多种措施基本实现了“无烟奥运”、“无烟世博”、“无烟亚运”的目标。全国各地纷纷响应日益高涨的控烟呼声,一些控烟举措相继出台,惩罚力度也不可谓不大。

3月23日,49岁的陈某在上海地铁3号线虹口足球场台尾尾部电缆井内抽烟时被发现,警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的有关规定对陈某行政拘留了3天,这是上海警方开出的首张吸烟罚单。据了解,上海地铁部门在一周内已劝阻吸烟乘客600余人次。上海警方表示,将加大对不服从禁烟劝告或在重点区域吸烟乘客的执法力度。

在黑龙江市哈尔滨市,一项关于控烟的地方立法日前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,如果能够通过,该市将对吸烟者与违反规定的禁烟场所管理者予以从重惩罚。条例草案划定的禁烟范围不仅包括公共场所,还包括工作场所与公共交通工具等。

然而,在各地出台控烟举措的同时,“雷声大、雨点小”的现象不绝于耳。“法规是好的,深得民心,但关键是如何贯彻执行好。”在得知哈尔滨市有望出台控烟条例后,一位当地居民担忧条例是否会形同虚设。

这样的担心不无道理。据统计,截至2010

年,我国已经有154个地级城市发布了本地区部分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,约占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的半数。但从整体来看,这些地方法规的实施效果并不理想,大都沦为“一纸空文”。北京市爱卫会承认,由于没有规定有效的执法主体,北京有关控烟的法规生效十余年间尚未处罚过一个人。据湖北武汉市媒体报道,该市禁烟条例实行5年多来也没有开出一张罚单。

2.禁令要落地 关键要具体 缺少具体的惩罚细则,控烟面临执法难题

控烟措施难以执行,或者执行难以到位,是各地普遍面临的困境。

在石家庄市,按照《石家庄市市区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规定》的明确要求,违反规定在公共场所吸烟的,应当予以制止,并处以10元罚款。10元虽说不是大数目,却也难以执行,主要在于取证不易,手机拍照等均不能作为证据。

此外,劝导员在遇到熟人时往往由于“人情障碍”而不好意思阻止对方吸烟,有时就会“睁一只眼、闭一只眼”,任其违反规定而装作没有看见;在对陌生的吸烟者进行劝导时又往往不被理解,甚至会遭遇白眼、辱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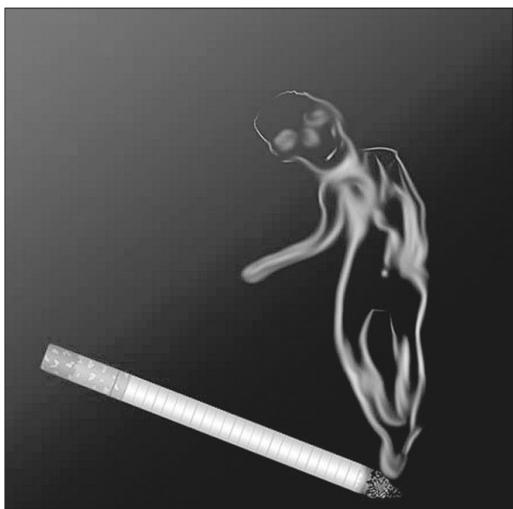
同时,由于缺少具体的惩罚细则,无法对违反者进行行之有效的惩罚,加之惩罚力度偏低、执法主体模糊、人员数量有限等客观原因,控烟执法面临非常大的执法难题。

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教授王敬波认为,造成控烟条款难以落实的原因既有我国传统文化中“烟酒不分家”,烟草是主要社交手段之一;也有市场经济发展中烟草业在国家税收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的障碍;还有法律意识和执行监管方面的误区,有些人认为吸烟是公民的权利,主要靠吸烟者的自觉,国家无权加以限制。

新出台的《细则》虽然明确了禁止在室内公共场所吸烟,但在一些具体问题上仍存在疑问。首先,对于“公共场所”的范围没有明确界定,尤其是公众关心的“公共场所是否包含办公室”没有明确说明。同时,《细则》并没有任何有关禁烟内容的追责和惩戒条款,使得“禁烟”成了“无力的枷锁”。此外,《细则》中关于执法单位只是笼统地提到“卫生行政部门”,但国家烟草办公室主任杨功焕认为,卫生行政部门显然并不具备很好的执行力,“而且,从法律层面说,卫生部的这个《细则》也是一个层级比较低的法。”

如何让控烟措施真正“落地”,最重要的是把制度具体化。

相对而言,哈尔滨的控烟立法就比较具体。该市的拟规定,在旅馆的住宿房间、餐饮场所的单个餐厅吸烟的,旅馆或者餐饮场所的经营者可以参照旅馆的日住宿费,该次餐饮消费额的一倍收取清洁劳务费。出租车驾驶员在车内吸烟的,乘客有权拒付车费;乘客在出租车内吸烟的,出租



车驾驶员有权阻止乘客吸烟或者劝其离开。尽管如此,该立法能否收到好的执行效果,仍是未可知。

3.有效控烟草 决心很重要 须树立正确控烟观念,强化管理者法律责任

按照《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》要求,我国政府应于今年1月9日在室内公共场所、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中实现完全无烟。然而,在一些餐馆、酒店等公共场所,吸烟者仍然不在少数。“为什么不让我抽烟,我在这里消费,抽烟难道不是我的权利吗?”在北京市东直门的一家餐馆,一名消费者和前来劝导的服务员发生争执。

“树立正确的控烟观念是当务之急。”王敬波说,“当前控烟的关键不是改变吸烟者的个人习惯,而是保护不吸烟者不受二手烟的危害。需要在社会上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,同时,需要调动全民,尤其是不吸烟者免受二手烟危害的权利意识,强调公民的监督权,监督公共场所的管理者和烟民遵守法律规定,积极行使举报的权利,应规定在每个公共场所都张贴举报电话等。”

强化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的管理者的法律责任,也是控烟的必要手段。专家建议,通过宣传等方式,培养餐馆、娱乐场所等公共场所的经营者执行控烟法律法规的意识。对于不履行控烟责任的经营者和管理者,卫生行政部门要严肃处理。

王敬波说,现实中,政府的监督难以奏效的原因还在于,在公共场所,“一支烟”的时间很短,调取证据比较难,这就更需要将经营者和管

理者作为第一责任人。同时,还要通过宣传等方式,提高管理者对净化本场所空气环境的认识。卫生行政部门要加大对违法的公共场所经营者和管理者的处罚力度。很多地方虽然颁布了控烟法规,但是多年没有一起执行处罚的案例,是对法律严肃性、权威性的严重挑战。

“从长远看,还需要注意切断政府和烟草企业的利益链条,现在政企不分,政府是烟草行业的受益者,很难真正控烟。”王敬波认为,政府还应该利用经济手段,抑制烟草消费需求。其他国家的控烟实践表明,提高烟草税,上涨卷烟价格,可有效降低烟草消费量。“目前我国烟盒包装上的健康警示语‘吸烟有害健康’并不足以对吸烟者产生明显的警醒作用。督促其产生戒烟的打算,还要标注更明显的图片等警示标志。遏制烟草危害的一个关键要素,是禁止各种形式的烟草广告、促销和赞助活动。”

此外,戒烟建议和支持系统也有待强化。超过九成的受访烟民表示因为自己尝试戒烟时遇到很多困难,但是无法得到任何援助,更未接受过戒烟治疗,因此复吸比例非常高。从这个角度来看,控制烟草,不管对烟民还是政府而言,都要付出更大的决心。

延伸阅读

香港:违禁吸烟罚5000港元

根据香港《吸烟(公共卫生)条例》规定,从2007年1月1日起,香港开始实施比以往更加严格的禁烟措施,将绝大部分公共场所的室内部分列为禁烟区域(如餐厅、商场、超市、银行、电影院、公交车、机场、电梯、商业大楼等)。另外,一些政府管理的公共场所(如公众泳池、体育馆、体育场、海滩、医院、学校、公共屋村等)的室内室外部分也都被列为禁烟区域。条例规定,任何人士不得在以上这些地方吸烟或携带燃着的香烟、雪茄、烟斗,否则最高可被处以5000港币的罚款。

如果在香港禁烟区吸烟,不是一支烟吸完,就可能被便衣警察交给你一张你吸烟时的快照并罚款。在街头,只有在顶部设有烟灰缸的垃圾桶附近10米内才可以吸烟,而这样的吸



(均为资料图片)

新闻时评

什么样的高校会真的“破产”

据《人民日报》报道,教育部下属的中国教育在线发布《2011年高招调查报告》,数据显示,由于人口出生率的下降,全国高考生源在2008年到达历史最高人数1050万后,开始全面下降,最近两年累计下降了200万,并呈现速度加快趋势,这一态势将可能延续至2017到2020年前后。

生源的持续下降,必然使我国高等教育学校面临一个现实问题,一些办学质量不高的学校,将在生源竞争中,面临破产关门的局面。

根据高校的现实办学情况与目前的教育制度、就业制度,最先受到影响的恐怕是非学历的民办高等教育机构。近几年来,不少非学历(自考助学)的民办高等学校由于生源萎缩、学费收入减少、自身管理混乱等原因已陷入困境。据报道,2009年,北京市97所民办院校中,只有40所全日制院校在校生人数超过1000人。

其全是虽纳入计划内招生,但并未形成特色的民办高校。我国民办高校的招生,大多被放在各地的三本(从二本中分离出来)以及专二招生(从专一批中分离出来),再加上学费比公办学校高,因此很难吸引优质生源。当生源减少,计划内招生减招或招生难以满额的,首先就是民办院校和独立院校。

再次是公办的高职高专。各种统计数据表明,高职高专的就业情况要好于本科以及研究生,可是,由于整个社会存在的学历情结,包括公务员招考提出越来越高的学历要求,高职高专在招生中,人气不断下降。一些发达地区近年来随着高中毕业生数量的下降,减少了当地高校在本地区的招生数,而减得最多的就是高职高专层次。

相对而言,目前的“985高校”、“211高校”和本科院校,受生源萎缩的冲击要小一些。但是,他们不都是靠自己的竞争力确立了教育地位,而不是靠包括高考招生制度在内的系列政策保护。这种局面如果持续存在,不利于教育的公平竞争。

以上这种“排序”,某种程度上体现的正是我国高等教育的地位高低。这种地位并非全由学校办学质量决定,而受到目前的招生录取制度和有关教育政策、就业政策影响——民办高职高专放在高考最后一批录取,毫无疑问将处于招生劣势;而民办本科的招生生在公办本科之后,也从制度上限制了其竞争性。

另外,令这些学校雪上加霜的是——没有办学自主权,大多学校无法主动调整学科专业以适应社会的需求。虽然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》(2010—2020年)已明确提出“推进政校分开、管办分离”,“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”,但面对着生源下降的现实问题,这些政策的落实应该提速。

高校破产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只见到民办高校的破产,而公办高校则因为制度“保护”,即使办学质量差也可以苟延残喘。对于民办教育,教改政策也提出“支持民办学校新体制机制和育人模式……办好一批高水平民办学校”。对面临严峻现实考验的民办教育,“支持”的具体政策也应尽快落到实处。 京文

别再让农民工兄弟在镜头前数钱了

重庆一群农民工因讨薪被开发商殴打,在重庆警方斡旋下,“城市之光”工地上首批67名农民工领到了被拖欠的81万余元的工资,拿到钱的农民工称感谢政府。(《重庆晚报》5月4日)

我们可以理解一群农民工兄弟在拿到血汗钱时候的感激和喜悦,“感谢政府”无疑就是这样一种真实情绪的表达;更必须要承认,在农民工讨薪成功的喜悦背后,政府有关部门为之做了大量的工作。然而,我们似乎又不得不直面: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,帮助农民工讨回被拖欠的薪酬,又是政府职能部门的应有责任。农民工可以真诚地说一声“感谢政府”,但有关部门却万万不能真的以“恩人”自居来沾沾自喜。

据报道,在工资兑付现场,一位拿到钱的农民工高兴地在镜头前挥舞着一摞钞票(新闻所附图片)这不太像是农民工无意识地动作瞬间,而显然是根据有关部门或者

整饬吏治不像大学生那样“单纯”

山东德州市宁津县纪委部门招“单纯”、人际关系简单、对工作充满激情的外地刚毕业大学生组成暗访队治庸,治庸一年查处64人,其中2人被辞退,1人被撤职,7名“一把手”走上曝光台。(《山东商报》5月4日)

必须要肯定新闻中所述这些外地刚毕业大学生公务员的“暗访治庸”成绩,我们更有理由相信,他们不仅对工作严肃认真充满激情,还因为人际关系简单、心思单纯而“秉公执法”不徇私情。但问题的关键在于,整肃机关作风不像大学生那样“单纯”——成效注定是暂时的,从长远来看,暗访治庸治标不治本。

“平平安安占位子,忙忙碌碌装样子,疲疲沓沓混日子,年年都是老样子”,意味着低效的公权力运作效率;而工作时间玩电脑游戏,甚至流连于娱乐场所等不良现象,更是败坏公信力,因此,整饬机关作风已经成为各地政府机构的共识。但该怎么整饬吏治,在当下却始终是

别捧杀“五道杠少年”

近日,一组“少先队武汉市总队队长”图片在网上走红。照片上的主人公戴着红领巾和“五道杠”队牌,神情泰然,引起网友关注。有网友翻出当事人以前的新闻报道,并进行逻辑串联,甚至怀疑黄世博“自始至终有人为包装和炒作”。(据5月3日中国日报网)

尽管现实如今的网上新闻人物只是“各领风骚三五天,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”,但连日来,这个只有12岁的“五道杠少年”黄世博却是“火着”而且“正在火”。上述核心提示只是管中窥豹,相关网站图文并茂的介绍还很多还很详细。

简单解说,这孩儿不简单,媒体报道,12岁少年黄世博,2岁起就开始看“新闻联播”,7岁每天读“人民日报”、“参考消息”,现已发表100多篇文章。其父黄宏章曰:于于这些习惯和兴趣是天性,并非有意培养。还进一步“旁白”说,黄世博关注民生,理想是“让大家过上更好的生活”。

首先声明,按照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,无论怎么评价这一新闻事件,都不会也不应该所涉少年之黄世博。现在的网络分明就是一个大大的磁场和秀场,甚嚣尘上。一个12岁的孩童“一不小心”成为“新闻人物”也好,深陷舆论“漩涡”也罢,总之,孩子是“无罪”、无辜、无奈、无语的。充其量,他只是拙劣导演手下的演员。所以,鞭子断不能打在“小黄”身上。

按照新闻学原理,“五道杠少年”新闻不是一个黑白分明的纯正面或负面新闻。抛开新闻的经院哲学定义,我觉得,这条新闻更像是一个八卦新闻、娱乐新闻。想象力再差,判断力再次的读者,不难模拟出“五道杠少年”颇有领导“范儿”地正襟危坐、阅读文件、与同事握手留影等场景。而其父的“旁白”说黄世博关注民生,理想是“让大家过上更好的生活”云云,也只能理解为父子间“自说自话、自拉自唱、自娱其乐”罢了!

新闻必须是事实,但事实不一定是新闻,尤其是涉及未成年人的“五道杠少年”之类的,其间真伪,无人能辨,如果非要把它弄成新闻,结果是什么?不是大人制造的噱头就是加害孩子的捧杀,无辜无利。

正因如此,不少网友所见略同,认定黄世博“自始至终有人为包装和炒作”。包什么装炒作什么作?把一个本该灿烂如花的少年炒糊、烤焦才善罢甘休吗?这样的推手距离“杀手”并不遥远,此时,我们不应忘却王安石笔下的《伤仲永》,而仲永之伤,其父难逃其责!“吾虽不杀伯仁,伯仁因我而死也!”此语出自《资治通鉴》晋纪。推手,多少人假汝之名成为杀手;炒作,多少人分得带血的“红利”?救救孩子吧! 党贺喜

整饬吏治不像大学生那样“单纯”

山东德州市宁津县纪委部门招“单纯”、人际关系简单、对工作充满激情的外地刚毕业大学生组成暗访队治庸,治庸一年查处64人,其中2人被辞退,1人被撤职,7名“一把手”走上曝光台。(《山东商报》5月4日)

必须要肯定新闻中所述这些外地刚毕业大学生公务员的“暗访治庸”成绩,我们更有理由相信,他们不仅对工作严肃认真充满激情,还因为人际关系简单、心思单纯而“秉公执法”不徇私情。但问题的关键在于,整肃机关作风不像大学生那样“单纯”——成效注定是暂时的,从长远来看,暗访治庸治标不治本。

“平平安安占位子,忙忙碌碌装样子,疲疲沓沓混日子,年年都是老样子”,意味着低效的公权力运作效率;而工作时间玩电脑游戏,甚至流连于娱乐场所等不良现象,更是败坏公信力,因此,整饬机关作风已经成为各地政府机构的共识。但该怎么整饬吏治,在当下却始终是



拽名人

“我一大学同学毕业两年就买了3套房子”、“我昨天才和圈里一名人吃饭”……如今,不少人在聚会时总爱提及一些成功人士,言语间还会露出自己和这些人“有关系”,特别熟。这种现象被网友称为“拽名人”。近日,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

心通过民意中国网和网新新闻中心,对2016人进行的一项调查发现,虽然58.7%的人对“拽名人”现象表示反感,但多达80.4%的人坦言自己“拽”过名人。就主要喜欢“拽”什么人,“名人”的问题,调查中,79.3%的人首选“有权的人”,其次是“有钱的人”(69.9%),“领导”排名第三(61.1%)。 焦海洋/图